

「台中市傳統戲曲發展研究計畫」摘要

傳統戲曲起源於民間，亦為民眾生活之一，由於傳統社會缺乏各種休閒活動與傳播媒體，因此戲曲活動等休閒娛樂常伴隨著宗教信仰產生。在國民教育未普及的年代，傳統戲曲不但具有宗教、娛樂、聯誼等社會功能，更肩負教育民眾的社教目標。民俗藝術是先民的常民生活及文化藝術的經驗累積，足以反映出該民族文化特色、思想、價值觀念以及日常的生活態度，是非常珍貴之民族特色遺產。但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，台灣的傳統戲曲正面臨生存的危機。經營傳統戲曲的劇團，也隨著傳統戲曲的式微，逐漸消失在我們的生活中。

近年來本土文化漸受重視，民間對傳統戲曲的研究、相關論文及書籍等逐漸增加，而台中市座落台灣地理位置中心，自然地理資源豐富；隨著移民的開發與經營，蘊含出豐富多采的文化及民俗藝術，使台中市在台灣傳統戲曲的發展史當中，佔有樞紐的地位。例如台灣第一所歌仔戲補習學校—拱樂社是在台中市成立、台灣最後一個職業北管戲劇團—新美園北管劇團在台中市、轟動全台的賣藥班—劉文和歌劇團成立於台中、台灣省地方戲劇協進會在台中、台灣廟宇演出字姓戲為期最久的在台中，從以上事項在在說明台中市對台灣傳統戲曲發展的重要性。故台中市文化局針對台中市傳統戲曲發展現況及資源做一調查研究，希望能透過此計畫在傳統戲曲尚未完全凋零，相關從業人員、地方耆老記憶猶存時，將隱沒不見於資料中的傳統戲曲建立脈絡。「台中市傳統戲曲發展研究計畫」內容主要針對台中市傳統戲曲的發展進行文獻史料判讀及研究，其擬蒐錄之內容主要包含三大部分，分別為台中市傳統戲曲的發展、台中市傳統戲曲重要劇團、事件及台中市傳統戲曲重要人物誌，藉以保存台中市傳統戲曲發展的過程和歷史、維護本市傳統文化資產、分析地方人文特色，希冀重現往昔台中市傳統戲曲發展樣貌。